

汕头市地名委员会文件

汕地名〔2020〕3号

关于同意金平区范围内东厦公园命名的批复

汕头市民政局：

你局《关于金平区东厦公园命名的请示》（汕民〔2020〕102号）市政府已收悉。经市政府同意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位于金平区东厦南路西侧与金凤东路南侧交界处的公园，范围东至东厦南路，西至金紫名邦花园，南至聚源路，北至金凤东路，用地面积 13286.09 平方米，建设有公园配套用房、公厕、垃圾转运站等公共设施用房，绿地面积 9331.26 平方米，绿化率 70.23%。根据地名管理有关规定，同意命名为东厦公园 Dōngxià Gōngyuán。

二、根据《汕头经济特区地名管理条例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，

由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按《地名 标志》（GB 17733 - 2008）国家标准，做好东厦公园地名标志的设置工作。

附件：东厦公园命名位置示意图



抄送：省民政厅；市政府办公室，市地名委各成员单位；金平区政府办公室，金平区民政局，金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，汕头市深源金宸房地产有限公司。

汕头市地名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10月12日印发

